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赐材料	股票代码	0027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楠	肖小翠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晟片康达路8号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晟片康达路8号	
电话	020-66009066	020-66009066	
电子邮箱	ir@tincm.com	ir@tincm.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363,423,080.48	3,609,446,314.80	18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06,299,614.51	762,700,118.19	27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86,477,616.43	766,102,160.74	27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26,520,600.71	718,783,070.04	237.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2	0.41	27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2	0.41	27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4%	10.43%	增加14.61个百分点
总资产(元)	17,326,483,494.03	13,899,180,424.37	2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71,668,679.69	7,156,422,966.28	293.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0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情况	
徐金波	境内自然人	36.20%	698,247,048	623,895,286	0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其他	0.19%	119,099,611	0	0
方蔚一	境内自然人	1.76%	33,886,600	0	0
林飞	境内自然人	1.65%	31,664,072	0	0
李洪华	境内自然人	1.62%	31,126,420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	27,833,459	0	0
徐金波	境内自然人	1.29%	24,679,532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互联网+大数据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17,540,743	0	0
吴国辉	境内自然人	0.76%	14,602,740	0	0
周志伟	境内自然人	0.67%	9,009,000	0	0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年12月，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议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41,050.00万元(含341,050.00万元)。目前，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关于核准广州天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2-126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8月23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在广州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晟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一楼大会议室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8日送达各位董事。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金波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2022年半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提出了无异议的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年产6万吨氟化氢以及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项目中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装置、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年产15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中年产7万吨溶剂装置的完工时间延长至 2022年9月30日。同意年产10万吨锂电池电解液项目的完工时间延长至 2022年10月31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共同向工商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期限一年(自授信银行批准之日起计算)，同意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天赐”)向工行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期限一年(自授信银行批准之日起计算)，九江天赐使用授信额度时，公司将对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签署与上述授信事项相关的法律合同及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授信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共同向工商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五、备查文件：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2-129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21]1930号)的核准，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6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65,307,488.00元，扣除各项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40,835,044.7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29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经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股票上市日期为2021年6月15日。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投资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2万吨电解液基础材料、800吨新型锂电电解质项目	26,803.00
2	年产15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	14,866.44
3	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19,386.43
4	年产10万吨锂电池电解液项目	15,530.46
6	年产6万吨氟化氢、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新建项目	9,079.17
7	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8,079.17
8	新增流动资金项目	不超过146,530.75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已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2万吨电解液基础材料、800吨新型锂电电解质项目	26,803.06	24,600.56
2	年产15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	14,866.44	14,866.40
3	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19,386.43	16,288.80
4	年产10万吨锂电池电解液项目	15,530.46	9,793.89
5	年产6万吨氟化氢、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新建项目	8,079.17	7,362.67
6	年产18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31,000.00	16,919.92

三、募投项目历次调整的情况
 1、年产15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
 (1)2021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基于公司原生产基地的公共辅助系统无法满足目前公司的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对原项目整体配套设施进行了升级改造，并新增环保配套设施等相关建设工程，同时受到2021年部分新建五金、钢结构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的影响，整体工程费用有所增长。经上情况，经过公司的谨慎评估，将对年产15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项目建设投资额由16,056.44万元调整为41,147.07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由15,893.90万元调整为5,107.18万元，总投资额由31,949.34万元调整为46,254.25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保持不变，仍为14,866.44万元。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
 (2)2022年3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的议案》，由于公司整体项目建设计划调整，该项目年产7万吨溶剂装置的建设进度安排后致其建设周期有所延长，经公司审慎评估，将该项完工时间延长至 2022年6月30日。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2、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1)2021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为降低污染排放、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公司项目组对项目工艺做了改进，同时对为提高装置的连续开工率，确保装置长期安全稳定运行，需采购部分新设备。经审慎评估后，公司将将对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项目建设投资额由20,877.00万元调整为24,675.7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由4,790.00万元调整为2,294.20万元，总投资额由由23,366.00万元调整为26,969.90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保持不变，仍为19,386.43万元。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
 (2)2022年3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为了进一步保证尾气处理系统的排放达标，公司将购买设备采用两两两级工艺，能够有效降低尾气处理装置负荷以及尾气污染物排放量，有利于大气污染综合治理，降低对环境的影响。经过公司的谨慎评估，计划对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项目建设投资额由24,675.70万元变更为26,575.7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由2,294.20万元调整为2,308.48万元，总投资额由26,969.90万元调整为28,884.18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保持不变，仍为19,386.43万元。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3)2022年5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因土建施工单位变更影响，同时该项目对设备和工艺管道安装施工质量要求较高，为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对设备安装公司进行了更换，因此经公司审慎评估，拟将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装置的完工时间延长至 2022年7月31日。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3、年产2万吨电解液基础材料及800吨新型锂电电解质项目
 (1)2021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为提高生产安全性和降低生产成本，公司进行项目工艺优化，需采购部分新设备。经审慎评估后，公司将将对年产2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新建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经审慎评估后，公司将将对年产2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新建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项目建设投资额由9,244.17万元调整为91,750.17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由713.83万元调整为996.67万元，总投资额由9,958.00万元调整为11,748.84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保持不变，仍为8,079.17万元。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
 (2)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为了保证尾气处理系统排放达标，公司对该项目的辅助系统、尾气处理系统、污水处理系统等环保处理系统添加了相应处理设备，同时对关键设备的选材进行了优化。经审慎评估后，计划对年产2万吨氟化氢、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新建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项目建设投资额由11,981.52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由996.67万元调整为11,002.91万元，总投资额由10,746.84万元调整为12,984.43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保持不变，仍为8,079.17万元。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7)。
 (3)2022年4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因土建施工单位变更影响，同时该项目对设备和工艺管道安装施工质量要求较高，为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对设备安装公司进行了更换，因此经公司审慎评估，拟将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装置的完工时间延长至 2022年7月31日。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4、年产2万吨电解液基础材料及800吨新型锂电电解质项目
 (1)2022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根据目前项目进展，该项目的建设工艺已完成并进入调试阶段，目前已取得试生产许可证。但由于该项目工艺属于“两重大一重点”的危险化工工艺，为确保项目安全平稳运行并达产达量，经过公司审慎评估，公司将将年产2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800吨新型锂电电解质项目的投产时间由2021年10月31日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7)。
 (2)2022年3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的议案》。除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投产进度规划及自筹资金等因素外，以及基于公司产业园规划，公司拟将该募投项目800吨新型锂电电解质中的部分产品产能由另两个区域项目补足，因此拟将该募投项目建设规模调整为年产2万吨电解液基础材料及年产4,000吨L-型、年产500吨α-型。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5、年产10万吨锂电池电解液项目
 2022年3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为应对未来下游需求升级求以及政府环保要求，公司计划对年产10万吨锂电池电解液项目进行工艺技术及安全环保设备改造，为此，项目在建设内容增加部分建筑单体和辅助工程，能够进一步提升厂区综合产能能力以及进行安全环保智能化升级，同时受原料价格大幅上涨影响，设备五金、钢结构工程投资费用增加，且土地交付时间整体延后。经上，经过公司的谨慎评估，计划对年产10万吨锂电池电解液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并延期。项目建设投资额由15,580.46元变更为30,852.85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由13,364.88万元调整为16,925.45万元，总投资额由28,945.33万元调整为47,778.30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保持不变，仍为15,530.46万元。项目完工时间由2022年4月30日延期至2022年7月31日。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四、本次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一)年产5万吨氟化氢、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新建项目
 1.延期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建设周期
年产5万吨氟化氢、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新建项目	12,984.43	8,079.17	15个月

 2.项目延期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该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年产5万吨氟化氢以及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其中年产5万吨氟化氢装置已经建设完毕，目前已在生产阶段，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装置由于疫情影响，土建施工单位变更影响，且设备采购进度受到一定影响，经公司审慎评估，拟将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装置的建设工期延长至 2022年9月30日。
 除前述变更外，项目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本次变更完成后，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建设周期
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28,884.18	19,386.43	14个月

 (二)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建设周期
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47,778.30	15,530.46	15个月

 2.项目延期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由于该项目主要设备及钢结构位于上海、江苏、山东及周边地区，受疫情影响，设备采购延期到货超过2个月，经公司审慎评估，拟将年产10万吨锂电池电解液项目的完工时间延长至 2022年10月31日。
 除前述变更外，项目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本次变更完成后，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建设周期
年产10万吨锂电池电解液项目	47,778.30	15,530.46	18个月

 (三)年产16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建设周期
年产16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	46,254.25	14,866.44	30个月

 2.项目延期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目前年产16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中年产6万吨氟化氢六氟磷酸锂装置、年产15万吨电解液装置、公用工程均已建成投产投入使用，年产7万吨溶剂装置设备采购基本完成，进入了安装阶段，但受上海及周边地区疫情影响，年产7万吨溶剂装置部分设备及仪表到货延迟，经公司审慎评估，拟将年产7万吨溶剂装置的建设工期延长至 2022年9月30日。
 除前述变更外，项目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本次变更完成后，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建设周期
年产15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	46,254.25	14,866.44	30个月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不涉及募投项目主体、投资用途及规模的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本次调整是为了更好地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实现募投项目建设目标。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管理和监督，持续关注市场环境变化，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及规划进行，符合募投项目的客观实际。本次延期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投项目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
 八、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意见，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及规划进行，符合募投项目的客观实际，项目延期不改变原项目的整体投资方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备查文件：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2-130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21]1930号)的核准，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6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65,307,488.00元，扣除各项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40,835,044.7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29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经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股票上市日期为2021年6月15日。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投资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2万吨电解液基础材料、800吨新型锂电电解质项目	26,803.00
2	年产15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	14,866.44
3	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19,386.43
4	年产10万吨锂电池电解液项目	15,530.46
6	年产6万吨氟化氢、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新建项目	9,079.17
7	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8,079.17
8	新增流动资金项目	不超过146,530.75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已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2万吨电解液基础材料、800吨新型锂电电解质项目	26,803.06	24,600.56
2	年产15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	14,866.44	14,866.40
3	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19,386.43	16,288.80
4	年产10万吨锂电池电解液项目	15,530.46	9,793.89
5	年产6万吨氟化氢、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新建项目	8,079.17	7,362.67
6	年产18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31,000.00	16,919.92

三、募投项目历次调整的情况
 1、年产15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
 (1)2021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基于公司原生产基地的公共辅助系统无法满足目前公司的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对原项目整体配套设施进行了升级改造，并新增环保配套设施等相关建设工程，同时受到2021年部分新建五金、钢结构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的影响，整体工程费用有所增长。经上情况，经过公司的谨慎评估，将对年产15万吨锂电池材料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项目建设投资额由16,056.44万元调整为41,147.07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由15,893.90万元调整为5,107.18万元，总投资额由31,949.34万元调整为46,254.25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保持不变，仍为14,866.44万元。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
 (2)2022年3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的议案》，由于公司整体项目建设计划调整，该项目年产7万吨溶剂装置的建设进度安排后致其建设周期有所延长，经公司审慎评估，将该项完工时间延长至 2022年6月30日。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2、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1)2021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为降低污染排放、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公司项目组对项目工艺做了改进，同时对为提高装置的连续开工率，确保装置长期安全稳定运行，需采购部分新设备。经审慎评估后，公司将将对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项目建设投资额由20,877.00万元调整为24,675.7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由4,790.00万元调整为2,294.20万元，总投资额由由23,366.00万元调整为26,969.90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保持不变，仍为19,386.43万元。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
 (2)2022年3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为了进一步保证尾气处理系统的排放达标，公司将购买设备采用两两两级工艺，能够有效降低尾气处理装置负荷以及尾气污染物排放量，有利于大气污染综合治理，降低对环境的影响。经过公司的谨慎评估，计划对年产40万吨硫磺制酸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项目建设投资额由24,675.70万元变更为26,575.7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由2,294.20万元调整为2,308.48万元，总投资额由26,969.90万元调整为28,884.18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保持不变，仍为19,386.43万元。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3)2022年5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因土建施工单位变更影响，同时该项目对设备和工艺管道安装施工质量要求较高，为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对设备安装公司进行了更换，因此经公司审慎评估，拟将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装置的完工时间延长至 2022年7月31日。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3、年产2万吨电解液基础材料及800吨新型锂电电解质项目
 (1)2021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为提高生产安全性和降低生产成本，公司进行项目工艺优化，需采购部分新设备。经审慎评估后，公司将将对年产2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新建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经审慎评估后，公司将将对年产2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新建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项目建设投资额由9,244.17万元调整为91,750.17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由713.83万元调整为996.67万元，总投资额由9,958.00万元调整为11,748.84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保持不变，仍为8,079.17万元。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
 (2)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为了保证尾气处理系统排放达标，公司对该项目的辅助系统、尾气处理系统、污水处理系统等环保处理系统添加了相应处理设备，同时对关键设备的选材进行了优化。经审慎评估后，计划对年产2万吨氟化氢、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氟化氢(折百)新建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项目建设投资额由11,981.52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由996.67万元调整为11,002.91万元，总投资额由10,746.84万元调整为12,984.43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保持不变，仍为8,079.17万元。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7)。
 (3)2022年4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因土建施工单位变更影响，同时该项目对设备和工艺管道安装施工质量要求较高，为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对设备安装公司进行了更换，因此